**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**

**教学贡献奖评选实施方案（试行）**

根据《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教学贡献奖评选暂行办法》（浙工大之江学院[2017]65号），结合学院实际情况，制订本实施方案。

**一、候选人推荐**

通过个人自荐、基层教学组织推荐等方式向二级学院（部）申报，二级学院（部）核对申报人申报材料的真实性，并对照评选条件对申报人推荐资格进行初审。教师数量在40人以上的二级学院（部）可推荐2位候选人，其他二级学院（部）可推荐1位候选人。具体推荐办法由各推荐单位另行制定。推荐人选可以空缺。

**二、学院资格审查**

学院教学贡献奖评选秘书处对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核。

**三、材料公示与宣传**

1）经审核通过后，将有关材料在学院官网（www.zjc.zjut.edu.cn）和官方微信上展示，候选人排列顺序以姓氏笔画为序排列(下同)。

2）候选人提供不超过20个字的教书育人感悟、不超过500字的个人简介(应包括个人基本信息、主要教学业绩和典型事迹)和生活工作照片1张(Jpg格式、不低于300万像素)，用于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官方微信推送和投票。

3）2018年6月10日至暑假放假前进行参评候选人事迹展示与宣传。在校园内设置喷绘进行参评候选人事迹展示。

**四、师生推荐**

2018年秋季学期开学初，发动全校师生进行公开推荐。为降低网络负载、提高数据安全性，拟采取全院师生实名微信投票推荐。

投票规则：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每位师生可以实名投票1次，且需在所有候选人中**选满6人方可提交**。每位候选人的得票数实时显示。投票结束后，所有候选人按照网络推荐得票数排序(从高到底依次排序，同票数排序并列，排序带入专家评审环节)。

**五、专家评审**

由学院推荐的校外专家根据参评候选人提供的课表自由随机听课，并独立形成专家随机听课评价意见。

学院召开专家评审会议，通过查阅相关资料并根据此前听课评价对候选人进行综合评价。根据师生推荐结果(40%)和专家综合评价结果(60%)的总分排序，确定6名获奖候选人。

**六、学院评审**

学院评选委员会听取获奖候选人自我陈述，查阅相关资料，经过综合评议和实名投票，以候选人得票数(超过实际到位评委会委员数三分之二为有效)评选出教学贡献奖获奖人选1～2名(允许空缺)。

**七、公示发文**

秘书处将教学贡献奖获奖人员名单报学院党政联席会批准，经学院官网公示无异议后，发文公布。